

2024年度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职能部门。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是主管全县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广宁县乡村振兴局牌子。主要职能是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指导和开展农业综合执法；组织开展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研究提出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建议；统筹推进全县扶贫开发、扶贫协作和老区建设工作；拟订促进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的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镇企业发展。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监测预警、防治与防控。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二）机构人员情况，本单位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1个，在职人员66人，离退休人员合计54人，其中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54人。变动原因为：新招聘公务员8人，其他单位调入2人，调出其他单位3人，退休1人。

二、单位机构设置

县农业农村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行政审批与农产品监管股、计划财务股、乡村产业发展规划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农村改革和合作经济指导股、扶贫开发与老区建设股、执法大队、市场信息与科技教育股、种植业与农业机械化股、畜牧与渔业管理股、农田建设管理股、人事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局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宁县畜牧兽医局、广宁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广宁县农业机械化总站。

第二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03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1.56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851.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6,869.9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0,0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886.00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886.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6,886.00	总计	60	36,886.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886.00	30,034.03	0.00	0.00	0.00	0.00	6,851.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4	1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869.90	20,017.93	0.00	0.00	0.00	0.00	6,851.97
21301	农业农村	20,126.92	15,423.54	0.00	0.00	0.00	0.00	4,703.38
2130101	行政运行	975.67	971.07	0.00	0.00	0.00	0.00	4.60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42	17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33	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2.57	32.43	0.00	0.00	0.00	0.00	0.14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5.42	2.74	0.00	0.00	0.00	0.00	22.69
2130119	防灾救灾	173.69	173.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3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39.88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5.33	32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312.16	311.00	0.00	0.00	0.00	0.00	1.16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37.59	602.57	0.00	0.00	0.00	0.00	135.0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326.86	12,826.96	0.00	0.00	0.00	0.00	2,499.8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49.38	4,200.78	0.00	0.00	0.00	0.00	2,148.5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8.97	40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759.28	75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81.13	3,032.54	0.00	0.00	0.00	0.00	2,148.5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2.06	2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2.06	24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43.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886.00	3,334.73	33,551.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0.00	14.54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4.54	0.00	14.54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4	0.00	14.5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56	0.00	1.5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6,869.90	3,334.73	23,535.1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0,126.92	3,334.73	16,792.2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975.67	948.57	27.1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42	175.42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33	0.00	2.33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2.57	0.00	32.57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5.42	0.00	25.42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173.69	0.00	173.69	0.00	0.00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2,039.88	2,039.88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5.33	0.00	325.33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312.16	0.00	312.16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737.59	0.00	737.59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326.86	170.86	15,156.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349.38	0.00	6,349.38	0.00	0.00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8.97	0.00	408.97	0.00	0.00	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759.28	0.00	759.28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81.13	0.00	5,181.13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8.00	0.00	108.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8.00	0.00	108.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2.06	0.00	242.06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2.06	0.00	242.06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0.00	43.54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0.00	43.5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03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0,001.56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4	14.5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56	0.00	1.5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017.93	20,017.93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034.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034.03	20,032.47	10,001.5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034.03	总计	64	30,034.03	20,032.47	10,001.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032.47	1,294.85	18,737.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4	0.00	14.54
20808	抚恤	14.54	0.00	14.54
2080801	死亡抚恤	14.54	0.00	14.54
213	农林水支出	20,017.93	1,294.85	18,723.08
21301	农业农村	15,423.54	1,294.85	14,128.69
2130101	行政运行	971.07	948.57	22.50
2130104	事业运行	175.42	175.42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33	0.00	2.33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32.43	0.00	32.43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74	0.00	2.74
2130119	防灾救灾	173.69	0.00	173.69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25.33	0.00	325.33
2130148	渔业发展	311.00	0.00	311.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602.57	0.00	602.57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826.96	170.86	12,656.11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4,200.78	0.00	4,200.78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8.97	0.00	408.97
2130505	生产发展	759.28	0.00	759.2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032.54	0.00	3,032.5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08.00	0.00	108.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08.00	0.00	108.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42.06	0.00	242.06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42.06	0.00	242.0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0.00	43.5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3.54	0.00	43.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6.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69
30101	基本工资	241.47	30201	办公费	9.31
30102	津贴补贴	260.75	30202	印刷费	0.50
30103	奖金	191.7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26	30205	水费	1.8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70	30206	电费	8.4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85	30207	邮电费	5.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5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6	30211	差旅费	3.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15	30215	会议费	0.31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50
30302	退休费	175.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8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6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01.16		公用经费合计	93.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0,001.56	10,001.56	0.00	10,001.5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56	1.56	0.00	1.56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1.56	1.56	0.00	1.56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0,000.00	10,000.00	0.00	10,00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9.00	0.00	11.00	0.00	11.00	8.00	19.00	0.00	11.00	0.00	11.00	8.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36,88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6,8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32.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36.33万元，增长18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守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二是围绕现代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促社会和谐稳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01.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51.56万元，增长20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乡村振兴示范带，二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6,851.9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50.32万元，增长58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收回存量资金，二是其他应付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36,88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6,88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334.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93.6万元，增长14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是省、市典型村培育，三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2. 项目支出33,55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3,644.61万元，增长23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是省、市典型村培育，三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0,034.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32.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036.33万元，增长18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守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二是围绕现代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促社会和谐稳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01.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751.56万元，增长207.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乡村振兴示范带，二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034.0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032.4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36.86万元，增长36.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守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二是围绕现代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三是农产品质量安全促社会和谐稳定；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01.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881.56万元，增长79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乡村振兴示范带，二是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宁县农业农村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万元，增长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1万元，完成预算1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为11万元，完成预算1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万元，增长14.3%。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守好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围绕现代农业产业提质增效、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激发农村综合改革活力、深度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农产品质量安全促社会和谐稳定等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占57.9%；公务接待费支出8万元，占4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省、市领导来督导、检查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87次，接待人数共547人。主要包括接待省、市领导来督导、检查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3.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9万元，下降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是节约费用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21.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1.0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乡督导工作；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抓好稳粮稳产保供，坚守农业农村基本盘。一是农林牧渔产值稳步增长。2024年度全年农林牧渔业预测产值约91.963亿元，预测增速3.33%，全年农林牧渔业经济情况总体实现平稳增长。二是积极推动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守住耕地红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积极落实耕地保护补贴和种粮补贴制度，鼓励种粮大户、农户积极种植粮食作物。截至目前，我局已完成全县178

条行政村（社区）撂荒耕地存量集中摸排工作，正在对典型村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工作，选取了南街黄盆、横山罗锅、荔洞、大信、厚溪、曾宽等村作为示范点，开展稻薯、稻虾轮作等模式，通过稻虾养殖等技术解决浪田等难题。三是完成早、晚造水稻示范展示工作。2024年早、晚造水稻示范展示项目的实施地点在广宁县宾亨镇妙村，早造水稻示范展示项目的示范品种共8个，晚造水稻示范展示项目的示范品种共10个，目前已顺利完成全部示范展示品种相关数据资料的整理工作。四是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回头看”工作。本年度，我局对2019年以来实施的10个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进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质量“回头看”工作，根据排查发现，主要是工程设施有渠底厚度不足、渠身砂浆不饱满等施工问题和已移交项目属地管护不到位的情况。目前，已督促相关施工单位和镇街落实整改。五是顺利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国家下达我县土壤三普工作样点554个，其中表层样点523个，剖面样点31个，总投入523万元。2024年4月中旬已完成所有样点的外业调查采样工作，并且所有样点完成制样流转至检测单位，6月底已完成所有的内业测试化验。六是落实1500亩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示范项目建设。按照广宁县鱼塘养殖实际需要和养殖尾水排放要求进行改造，以安装配套尾水处理岸基一体化设备为主，项目建设正在有序进行。目前，整体施工进度约67%（共27个水产养殖场，已完成17个），力争到12月底基本完成建设。七是开展蛙类非法养殖专项清理整治。到养殖场积极开展蛙类非法养殖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利用政策宣传劝导8个非法养殖场自行清理退出，今年以来全县无新增蛙类养殖场。牵头草拟《广宁县人民政府关于严禁非法养殖牛蛙、

虎纹蛙、黑斑蛙、棘胸蛙等蛙类的通告（代拟稿）》，已征求各镇街和相关部门意见，目前正在按照县司法局的《合法性审查意见书》进行相关程序，完成后呈县政府审定并向社会公布。八是稳定生猪产能。实施动物强制免疫计划，切实加强非洲猪瘟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确保不发生重大动物疫病，保障生猪养殖业稳定发展。落实政策性能繁母猪、政策性仔猪、政策性育肥猪保险，降低养殖风险，保障农民增收。确保生猪保有量，保障生猪出栏数，预计今年第四季度存栏23.11万头，全年累计出栏约47.5万头。九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截至目前，全县在册脱贫人口共7277户16632人，脱贫户中在册城乡低保对象2279户4832人，特困人员1919户1919人，在册孤儿39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39户239人。全县在册防返贫监测对象6户11人，已按照“政策不变、力度不减，确保脱贫不返贫”要求，100%纳入监测帮扶范围，一户一策，因人施策，没有规模性返贫现象发生。

绩效自评结果。 基本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